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由副董事长张艳利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上午10时在公司洛阳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3)。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能瑞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同意全资子公司南京能瑞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流贷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申请流贷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前述授信有效期限均为一年。前述子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8,000万元,同意由公司为前述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授信日期、金额及担保期限等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白冠秋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上午在公司洛阳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3)。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银行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业务发展需要,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能瑞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瑞股份”)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全资子公司南京能瑞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瑞电力”)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8,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限为一年,并拟由公司为前述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授信日期、金额及担保期限等均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不涉及股东大会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南京能瑞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南京能瑞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南京市栖霞区尧化街道甘家边东108号

3、法定代表人:张荣纪

4、成立日期:2005年3月30日

5、注册资本:29397.4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电力电子设备、测量仪器仪表、配电自动化设备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自动化系统集成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维护管理;充电站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市区包车客运;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系:能瑞股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元

报表项目(合并)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4,763,866.31	934,020,214.16
负债总额	309,170,853.96	339,888,641.5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86,782,435.50	335,752,401.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5,593,012.35	594,131,572.64
报表项目(合并)	2025年1月-9月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5,577,764.40	288,249,327.48
利润总额	-17,559,813.61	-162,334,405.05
净利润	-18,538,560.29	-137,739,110.42

本次担保是为补充能瑞股份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子公司能瑞股份业务的发展,能瑞股份的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南京能瑞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南京能瑞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住所:南京市江宁区永宁路9号

3、法定代表人:张荣纪

4、成立日期:2012年3月6日

5、注册资本:14397.4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承装(修、试)电力设施;配电自动化设备、充电桩设施、测量仪器仪表研制、生产、销售;软件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服务;自动化系统集成销售;充电站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汽车租赁;建筑安装工程;光伏发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停车场管理服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能瑞股份持有能瑞电力100%股权

8、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9,899,218.51	611,820,884.81
负债总额	370,672,285.47	354,548,233.33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49,920,935.64	353,577,165.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226,933.04	257,272,651.48
报表项目	2025年1月-9月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5,737,178.45	161,224,981.27
利润总额	-28,715,551.22	-113,532,721.37
净利润	-28,045,718.44	-96,492,871.92

本次担保是为补充能瑞电力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子公司能瑞电力业务的发展,能瑞电力的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能瑞股份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能瑞电力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授信有效期限均为一年。前述子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8,000万元,由公司为前述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授信日期、金额及担保期限等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鉴于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能瑞股份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同意全资子公司能瑞电力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前述授信有效期限均为一年。前述子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8,000万元,同意由公司为前述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授信日期、金额及担保期限等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补充能瑞股份及能瑞电力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发展,能瑞股份及能瑞电力的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为人民币19,848.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68%,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违规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5-64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概述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新健康”)拟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新益康数据(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益康”)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5,94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新健康保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有限”)、国新益康签订《股东增资协议》,本次增资完成后,国新益康股权结构由国新健康持股84.00%、国新有限持股16.00%,变更为国新健康持股92.68%,国新有限持股7.3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国新益康增资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议案》。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情况

(一)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情况概述

本次增资为原有股东增资,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由国新健康以自有资金直接向国新益康增资5,940万元,增资后国新益康注册资本由5,010万元变更为10,95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国新益康作为公司募投项目“健康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募投项目“商保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公司仍合计持有国新益康100%股权,仍将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上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国新益康的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国新健康	84.00%	92.68%
国新有限	16.00%	7.32%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为提升国新益康的市场竞争力,保障其可持续发展能力,并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拟由国新健康对其进行增资,因此导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国新益康的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结构变化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增资标的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国新益康数据(北京)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鲁新华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后街12号院1号楼二层C202房间

5、注册资本:5,010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399253922G

7、成立日期:2014-05-28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发布;货物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老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家政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设备销售;体育健康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母婴用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市场营销策划;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化妆品零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药品零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药品批发;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由国新健康持股84.00%,国新有限持股16.00%;本次增资后由国新健康持股92.68%,国新有限持股7.32%。

10、主要财务指标:

国新益康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935,077.48	33,809,275.34
负债总额	99,284,693.30	108,151,600.01
净资产	-70,349,615.82	-74,342,324.67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536,770.94	11,905,790.16
净利润	10,610,038.48	-3,992,708.85

11、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方: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国新健康保障服务有限公司;目标公司:国新益康数据(北京)有限公司

(二)增资金额及支付方式:甲方以货币方式增资人民币5,940万元。甲方应于增资协议签署后30个工作日内将增资款汇入目标公司指定账户。

(三)乙方确认自愿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增资后各方按新持股比例享有分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四)本协议自各方签署(签字或盖章),且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并经上级单位批准后生效。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国新益康拥有控制权,会对其日常运营进行监控,能够较好地控制投资风险。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权益仍实质由公司100%持有,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含本次增资事项在内,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年12月,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青岛国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8,000万元。

(二)2025年10月,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国新健康保障服务(广东)有限公司增资2,608万元。

七、相关审批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董事会审批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国新益康增资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国新益康增资5,940万元。

(二)监事会审批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国新益康增资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国新益康增资5,940万元。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国新益康增资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实质仍由公司100%持有,本次变化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人对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国新益康增资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增资协议;

(四)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2025-076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产投”)持有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91,467,8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5%。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有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股东东航产投拟自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10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21,840,052股,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截至2025年10月29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区间届满,东航产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9,99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

2025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东航产投发来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91,467,826股
持股比例	13.3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125,790,943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165,676,88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7月9日
减持数量	9,996,9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7月30日~2025年10月2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9,996,9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4.00~14.51元/股
减持总金额	141,117,69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1,843,152股
减持比例	0.46%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281,470,926股
当前持股比例	12.8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59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额度调剂及为下属子公司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十一社)

●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金额

1.00亿元,系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一级控股子公司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一级控股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额度调出方

北京智明星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明星通),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一级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额度调入方

二十一社,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公司本次为二十一社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为0.50亿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二十一社提供的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0.50亿元,其中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0亿元。

2.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所属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13.71亿元(含2024年度担保余额),其中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6.57亿元。子公司为母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0亿元(含2024年度担保余额),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累计余额为0亿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决策情况

202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拓展需求,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5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1.20亿元,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运营资金及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该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为所属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不超过34.42亿元(其中:拟为子公司担保29.42亿元、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5.00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拟采取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存单质押及其他合理方式进行担保。会议同意并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额度范围内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对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等事宜,担保额度可以在公司所属子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调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3日、2024年12月1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中文传媒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14)、《中文传媒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17)、《中文传媒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25)。

(二)本次担保调剂情况

在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将智明星通未使用部分额度1.00亿元调至二十一社。本次调剂额度后,公司为智明星通提供的担保额度由10.00亿元调减为9.00亿元,为二十一社提供的担保额度由0亿元调增为1.00亿元。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在前述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担保实施情况

为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满足子公司二十一社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通过定期存单质押方式为二十一社开展银行票据业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担保对象	授信人	担保金额(亿元)	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期限	担保类型	担保对象与本公司关系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0.50	2025年10月24日至2026年9月12日	连带责任保证	一级全资子公司

公司本次为二十一社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金额为0.50亿元,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28%。

公司为二十一社提供的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0.5亿元,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28%,其中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0亿元,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0年4月24日

法定代表人:刘凯军

注册资本:壹亿肆仟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子安路75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子安路75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图书出版,网络出版物出版,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住房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业管理,玩具销售,文具用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状况:二十一社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为10.61亿元,负债总额为3.32亿元,资产净额为7.30亿元;2024年(经审计)实现营业收入为6.58亿元,净利润为0.21亿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9.35亿元,负债总额为2.07亿元,资产净额为7.28亿元;2025年1—6月(未经审计)实现营业收入为1.97亿元,净利润为0.13亿元。

(二)关联关系

二十一社系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三、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名称:《存单质押合同》

质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出质人: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质权人保管存单和实现债权及质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授信有效期限:2025年10月24日至2026年9月12日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备用信用证项下,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0.50亿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对一级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二十一社业务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将有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求合理预测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并提请股东会批准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对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等事宜,担保额度可以在公司所属子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调剂。

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所属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13.71亿元(含2024年度担保余额),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67%,其中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6.57亿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8%。子公司为母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余额为0亿元(含2024年度担保余额),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累计余额为0亿元(不含本次担保)。没有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58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认购标的: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国投)拟认购由上海江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石私募)发起设立的私募基金萍乡中文叁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文叁号或标的基金)份额,该基金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2.认购金额:中文叁号预计募集资金规模8,9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募集资金为准)。其中,蓝海国投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4,98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占总规模55.96%;江石私募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0.11%。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蓝海国投使用不超过10.00亿元资金专项用于股权投资和证券投资业务(以下简称专项投资资金)的额度范围内事项,且认购金额为4,9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8%,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本次成功认购中文叁号基金后,蓝海国投累计已使用专项投资资金5.63亿元。

4.特别风险提示:中文叁号尚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后方可从事相关投资活动,备案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投资无本金或收益担保,标的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受底层所投企业的管理和运营、相关市场宏观调控政策、产业政策、经济周期的变化以及区域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对外投资决策情况

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对外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海国投使用不超过10.00亿元(含2024年度已使用额度)专项资金用于股权投资和证券投资业务,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及蓝海国投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项目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文传媒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3)和《中文传媒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对外投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0)。

(二)本次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2025年9月15日,蓝海国投经研究审议,决定以自有资金认购由江石私募发起设立的中文叁号基金,该基金主要投向以数字经济、文化传媒、文化消费、电子信息、新能源、装备制造、新材料等领域,兼顾其他新兴产业为主要投资方向的私募股权基金。标的基金目标认缴募集规模为8,9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募集资金为准),蓝海国投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4,98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55.96%;江石私募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0.11%。

2025年10月28日,蓝海国投与江石私募签订了《萍乡中文叁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

(三)是否涉及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蓝海国投使用不超过10.00亿元资金专项用于股权投资和证券投资业务的额度范围内事项,且认购金额为4,9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8%,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本次成功认购中文叁号基金后,蓝海国投累计已使用专项投资资金5.63亿元。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萍乡中文叁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301MAG2EQKTX4

成立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基金类型:股权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名称及登记编码:上海江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1071142)

注册资本:8,900万元(中文叁号基金已于2025年10月28日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存续期限:8年,其中投资期5年,退出期3年,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延长2年。

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宣和路621号金融综合体2号楼9层908办公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案登记情况:该基金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基金规模及出资情况:中文叁号目标认缴募集规模为8,900万元,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金额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时间
1	上海江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0.11%	货币	2030年9月30日
2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80.00	55.96%	货币	2030年9月30日
3	萍乡市国投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910.00	43.93%	货币	2030年9月30日
合计	-	-	8,900.00	100%	-	-

三